（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大豫镇中心卫生院消防水池及配电改造工程监理）

合同编号：_____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委托人：　如东县大豫镇中心卫生院

监理人：　南通诚旺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九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如东县大豫镇中心卫生院

住所地：如东县大豫镇兵房健康路61号

监理人（全称）：南通诚旺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地：南通高新区世纪大道888号恒隆大厦11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豫镇中心卫生院消防水池及配电改造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如东县大豫镇中心卫生院；

3. 监理服务期：从工程开工至工程质保期满为止；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造价约140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戴明道，身份证号码：320624197308310612，注册号：41016761。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含税价】：人民币柒仟玖佰柒拾捌元整（大写），7978.00元（小写）。

其中包括：

1. 监理酬金：已计入。

2. 相关服务酬金：已计入监理酬金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与施工工期同步）。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 年 09 月 02 日。

2. 订立地点：大豫镇中心卫生院 。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如东县大豫镇中心卫生院（盖章）监理人：南通诚旺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陈瑞英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略）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1）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3）合同专用条款（4）合同通用条款及附录（5）标准、规范及有关规范文件（6）施工图纸（7）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双方有关合同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纪要 。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从施工准备、材料设备进场、完成所有项目等与本工程监理一切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以施工图、发包人审查意见及发包人认可签证的工程变更为准。

2.1.2 监理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1、施工准备阶段；2、施工阶段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信息、资料、安全文明施工管理；3、工程竣工资料收集归档审核，配合工程结算审计；4、工程质量保修期；5、相关事项的组织、协调等。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本合同及委托人与其签订的有关其他合同____ 。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　监理人员身体健康等客观原因，更换监理人员，必须得到委托人书面批准，更换的监理人员必须是本企业的正式在职员工，并且不得低于原岗位的监理人员具有的条件（如资质、信誉、业绩、能力等）　。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施工阶段的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工程计量、工程索赔、工程付款签证）、安全管理、施工合同管理及相关事项的组织关系协调。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_天内和（或）金额__/__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施工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至少应提前三天告知委托人。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工程开工前七天向委托人提交工程监理规划；每月28日前向委托人提交监理月报；在监理例会或专题会议后的第三天向委托人提交会议纪要。提交的份数均为一份。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B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委托人。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15 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现场移交。

3. 委托人义务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赵云。

3.6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 3 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4.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2.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

逾期付款利息＝当期应付款总额×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拖延支付天数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比例为：100%，汇率为：/。

5.3 支付方式：

监理酬金的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日内一次性付清。

本合同项下监理酬金均支付监理人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开户名：南通诚旺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金沙支行；账号：10714901040012029】

监理人请求付款前需向委托人提供合法票据作为付款的前提条件之一，不提供合法票据委托人有权拒绝付款。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合同当事人双方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双方盖章后生效【多页合同加盖骑缝章】。

6.2 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间（天）×正常工作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6.2.3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善后工作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时间（天）×正常工作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6.2.5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工程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额×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6.2.6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按减少工作量的比例从协议书约定的正常工作酬金中扣减相同比例的酬金。

7. 争议解决

7.2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 如东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进行调解。

7.3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 1 种方式：

（1）提请 南通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2 检测费用

委托人应在检测工作完成后 / 天支付检测费用。

8.3 咨询费用

委托人应在检测工作完成后 / 天支付咨询费用。

8.4 奖励

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奖励金额=工程投资节省金额×奖励金额的比率；

奖励金额的比率为如发生，由双方另行协商%

8.6 保密

委托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_____/_____。

监理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_____/_____。

第三方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_____/_____。

8.8 著作权

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的限制条件：_____/_____。

9. 文书函件送达：本合同当事人双方共同确认本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首部所载明的住所地，为当事人双方有效的送达地址。今后凡与本合同项下有关的文书函件以及相关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均以此为准。当事人双方承诺在住所地发生变更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因住所地不准确，或住所地变更后未及时书面告知合同相对方，导致合同往来文书函件及法律文书被拒绝签收、无法送达等情形的，应自行承担有效送达的法律后果。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A-1 勘察阶段：/。

A-2 设计阶段：/。

A-3 保修阶段：/。

A-4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B-1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

名称	数量	工作要求	提供时间
1. 工程技术人员			
2. 辅助工作人员			
3. 其他人员			

B-2　委托人提供的房屋

名称	数量	面积	提供时间
1. 办公用房			
2. 生活用房			
3. 试验用房			
用餐及其他生活条件			

B-3　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备注
1. 工程立项文件			
2. 工程勘察文件			
3. 工程设计及施工图纸			
4. 工程承包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			
5. 施工许可文件			
6. 其他文件			

B-4 委托人提供的设备

名称	数量	型号与规格	提供时间
1. 通讯设备			
2. 办公设备			
3. 交通工具			
4. 检测和试验设备			

廉 洁 协 议

甲方：如东县大豫镇中心卫生院

乙方：南通诚旺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在工程建设中保持廉洁自律的风气，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建设工程监理和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结合工程建设的特点，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省、市关于建设工程监理工作规则以及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当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乙方应当遵守监理行业的职业道德，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七、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娱乐。

八、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则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九、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或者甲方上级单位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十、乙方在本工程实施中必须守法经营，如乙方（含乙方的相关人员）因本工程被纪检部门查实存在经济违纪行为的，甲方将扣减乙方合同额的1%作为违约金；如果乙方（含乙方的相关人员）因本工程被司法机关查实认定在本工程监理过程中有经济犯罪行为的，甲方除将扣减乙方合同额的2%作为违约金外，甲方科以单方解除本合同。

十一、本廉洁协议作为该项目监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与该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陈瑞英

2024 年 09 月 02 日